

于都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于常发〔2022〕19号

于都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1 年全县决算的决议

于都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，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黄娜所作的《关于 2021 年全县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和《关于 2021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，对 2021 年全县决算(草案)和全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，同意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《关于 2021 年全县决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》，决定批准 2021 年全县决算。



抄报：县委

抄送：县人民政府、县政协、县监委，县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，
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，各乡（镇）。

于都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2年9月27日印发

（共印60份）